

教育部南區防制校園霸凌種子師資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01年7月26日臺參字第1010134591E號令頒「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 二、教育部101年11月16日臺軍(二)字第1010212965B號令修正「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
- 三、教育部101年12月25日臺軍(二)字第1010239194號函修正「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

貳、目的：

為增進各級學校教育人員處理與輔導校園霸凌知能，透過教育宣導、發現處置及介入輔導預防機制，有效整合資源，積極防制校園霸凌，達成營造友善校園之目的。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高雄市聯絡處、國立鳳山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
 - (一)高屏及嘉南地區大專校院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
 - (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及臺東縣政府。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四)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教育部臺南市第二聯絡處、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及教育部臺東縣聯絡處。

肆、實施日期：102年8月15日(星期四)至8月16日(星期五)兩天一夜。

伍、實施地點：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附屬機構蓮潭國際文教會館。

陸、參加人員：

南區(含高雄市、臺南市、屏東縣及臺東縣)各級學校教育人員合計106人，培訓員額分配表如附件1。

柒、課程內容：(活動程序表如附件2)

- 一、校園霸凌現況說明。(1節課)
- 二、營造友善校園環境，防制校園霸凌(防制霸凌安全學校輔導架構)。(2節課)
- 三、校園霸凌發現與處置作為。(2節課)
- 四、國內外校園霸凌現況比較。(2節課)
- 五、校園霸凌輔導作為(整合輔導資源及個案輔導)。(2節課)
- 六、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說明。(2節課)
- 七、經驗分享。(2節課)
- 八、綜合座談。(1節課)

捌、一般規定：

- 一、請高屏及嘉南地區大專校院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高雄市政府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依附件3格式於102年6月28日(星期五)前將參加人員名冊電子檔案傳送至本部高雄市聯絡處彙辦。
(e-mail:mil.ks@msa.hinet.net)
- 二、參加培訓人員由承辦單位提供食宿服務，請各單位給予公(差)假並依規定核報差旅費。
- 三、與會人員請著便服，以整齊、端莊為原則(切勿穿著拖鞋及涼鞋)，並應全程參與，不得遲到、早退；無故未到及違反研習紀律者，依規定檢討議處。
- 四、本次參加培訓人員核發14小時學習時數及研習證明，以落實終身學習精神。

- 五、8月15日(星期四)報到當日上午09時15分於「臺鐵新左營站/高鐵左營站(雙鐵共構)」由2號出口出站搭電扶梯下至1樓高雄捷運出入口處之『彩虹市集』前廣場備有專車接送(如附件4)。
- 六、本研習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本部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
- 七、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研習人員請自備環保筷及環保杯。
- 八、培訓人員應協助縣市積極推動防制校園霸凌教育宣導暨師資培訓：
- (一)各大專校院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應運用相關會議或研習，由本部培訓之種子教師向區內學校之軍訓主管或軍護人員完成教育宣導。
-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完訓之種子教師，應於2個月內對任職學校教育人員完成教育宣導。
- (三)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及本部各縣市聯絡處應於103年規劃設計縣市內學校培訓課程內涵，由本部培訓之種子教師擔任講座辦理擴大培訓，辦理情形列入本部年度統合視導項目。

玖、計畫聯絡人：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楊敬禹教官。地址：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172號4樓。電話：(02) 7736-7914。傳真號碼：(02) 3343-7920。
-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高雄市聯絡處潘宗禎助理。地址：高雄市鳳山區澄清路176號。電話：(07)740-0677，(07)740-0674 傳真：(07)747-9275，e-mail:mil.ks@msa.hinet.net。

壹拾、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另行補充之。

附件1

教育部南區防制校園霸凌種子師資培訓員額分配表						
分區	縣市	訓額分配				
		國中小	高中職	小計	大專校院	總計
南區	高雄市	32	5 (教育局3、 聯絡處2)	37	嘉南區及高屏區 各1人	106
	臺南市	27	5	32		
	屏東縣	21	2	23		
	臺東縣	11	1	12		
	小計	91	13	104		

附件2

教育部南區防制校園霸凌種子師資培訓研習程序表					
日期	起訖時間	分鐘	活動項目	主持(報告)人	地點
102 年 8 月 15 日 (星 期 四)	09:00~09:40	40	報到-相見歡	高雄市聯絡處	蓮潭會館
	09:40~10:00	20	開幕式	教育部	國際一廳
	10:00~10:50	50	課程演講—校園霸凌現況說明	教育部	國際一廳
	10:50~11:00	10	休息	高雄市聯絡處	國際一廳
	11:00~12:30	90	課程演講—校園霸凌發現與處置作為	前草屯商工 蔡慧登校長	國際一廳
	12:30~13:30	60	午餐及休息	高雄市聯絡處	國際一廳
	13:30~15:00	90	課程演講—校園霸凌輔導作為 (整合輔導資源及個案輔導)	新北海山高中 徐美鈴校長	國際一廳
	15:00~15:20	20	茶敘及休息	高雄市聯絡處	國際一廳
	15:20~16:50	90	課程演講—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說明	臺北大學 周志宏副教授	國際一廳
	16:50~17:00	10	休息	高雄市聯絡處	國際一廳
	17:00~18:30	90	經驗分享(分組討論)	成大教育所 董旭英所長 旗山農工 陳鞏聲校長	國際一廳 101教室
	18:30~			晚餐及休息	高雄市聯絡處

教育部南區防制校園霸凌種子師資培訓研習程序表

日期	起訖時間	分鐘	活動項目	主持(報告)人	地點
102 年 8 月 16 日 (星 期 四)	07:00~09:00	120	早餐時間	高雄市聯絡處	荷漾餐廳
	09:00~09:20	20	退房整備	高雄市聯絡處	國際一廳
	09:20~10:50	90	課程演講—營造友善校園，防制校園霸凌(防制霸凌安全學校輔導架構)	東華大學 李明憲教授	國際一廳
	10:50~11:00	10	休息	高雄市聯絡處	國際一廳
	11:00~12:30	90	課程演講—國內外校園霸凌現況比較	臺北大學 周素嫻教授	國際一廳
	12:30~13:30	60	午餐及休息	高雄市聯絡處	國際一廳
	13:30~14:30	60	綜合座談(檢討與建議)	教育部	國際一廳
	14:30~		賦歸		

附件 3

(全銜) 參加教育部102年南區防制校園霸凌種子師資培訓
研習人員名冊

編號	單位	級職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 年月日	性別	地址及緊急聯絡 電話	住宿		交通工具			飲食	
							是	否	臺 鐵 新 左 營 站	高 鐵 左 營 站	自行 開車	葷	素
01	○ ○ 高 中	輔導 主任	王○○ V123456789	60/3/8	男	高雄市鳳山區○○ 路○○號 0937-○○○○○○	✓	✓					
02	○ ○ 國 中	生教 組長	張○○ A123456789	61/4/8	男	臺南市安南區○○ 路○○號 0921-○○○○○○	✓			✓			

附件 4

高鐵左營站/臺鐵新左營站(雙鐵共構)8月15日上午09:15準時發車(由2號出口出站搭電扶梯下至1樓高雄捷運出入口處之『彩虹市集』前廣場)

